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金控

公告编号：2017-071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金控”或“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4日在北京海航大厦20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成小云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并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并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并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依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渤海金控母公司净利润为306,636千元,提取盈余公积30,664千元,加上母公司上年剩余可供分配利润377,984千元,本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53,956千元。渤海金控母公司2016年底资本公积为19,553,024千元,合并报表2016年底资本公积为17,245,449千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6,184,521,282股为基数,每10股派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计派发现金红利309,226,064.1元,剩余344,730,224.03元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并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的业务活动正常进行,资产安全、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健全,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2016年全年,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53,662千元,转回以前期间计提减值准备合计9,193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944,469千元。其中,2016年上半年,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计提各项资

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349,896 千元,转回以前期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7,404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342,492 千元,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6 年第三季度,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336,175 千元,转回以前期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1,046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335,128 千元,已经公司 2016 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 审议并通过《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意见；
3.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